

# 关于广汉市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尊敬的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市人大常委会安排，现就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请予审查。

## 一、2023 年财政预算调整变动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

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以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未发生变动，仍为 295000 万元。

市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03548 万元，加上上级新增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37691 万元，支出预算变动为 541239 万元。在此基础上，支出预算有以下调整因素，一是上级新增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 22513 万元，相应调增支出预算；二是上级新增下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12000 万元，相应调增支出预算；三是新增上解支出 2181 万元，相应调减支出预算；增减相抵后，按预算法规定调整为 573571 万元。

上级新增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主要包括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2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0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29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189 万元、省级财政财力性转移支付 7097 万元、百强县百强区培育资金 2500 万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转移支付 993 万元等。

上级新增专项转移支付补助主要包括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18056 万元、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17000 万元、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681 万元、以工代赈示范工程专项中央基建投资 500 万元。

为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有效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拟收回不能实现支出的项目资金 8881 万元，并统筹本级财力资金 9119 万元，用于调增市属国有企业注册资本金 18000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360000 万元，根据本年度土地出让形势，预计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加 45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拟调整为 405000 万元。

市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518151 万元，加上上级新增下达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1139 万元，变动为 519290 万元。在此基础上，支出预算有以下调整因素，一是因收入调增 45000 万元，相应调增支出预算，用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补偿费；二是上级新增下达我市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3900 万元，相应调增支出预算；按预算法规定调整为 628190 万元。

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主要包括：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59 万元、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省级统筹部分资金 622 万元、彩票公益金 458 万元。根据部门预算执行情况，拟收回部门不能实现支出的项目资金 22641 万元，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费。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以来，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均未发生变动，收支分别为 476 万元、778 万元。

### （四）地方政府债务

1.新增债务。市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138600 万元。在此基础上，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债务限额 759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2000 万元，专项债券 63900 万元。

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按照要求，投向政府公益性项目。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12000 万元，主要用于三星堆遗址保护展示和环境整治工程（二期）项目。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63900 万元，主要用于：德阳市广汉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0 万元，德阳高新区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3900 万元，三星堆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一期）项目 1200 万元，德阳高新区易家河坝乡村旅游区（4A）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810 万元，三星堆拓展区农旅融合示范园及配套设施建设（一期）项目 4335 万元，广汉市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 1000 万元，德阳高新区自贸区协作发展区域中村改造项目 4000 万元，成兰铁路三星堆站站前广场及配套设

施建设项目 6180 万元，广汉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1500 万元，广汉市航天航空科技孵化产业园项目 4025 万元，德阳高新区汽车产业园配套提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000 万元，德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万福棚户区改造项目 13050 万元，广汉中学迁建工程、新建广汉市人民医院、广汉市精神病医院建设、广汉市连山镇中心卫生院建设“打捆”项目 18900 万元。

2.再融资债券。市第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再融资债券为 45440 万元。在此基础上，省财政厅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 92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700 万元，专项债券 8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严格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以上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查批准。

## 二、2023 年 1—10 月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以来，全市各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提升积极的财政政策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不断加强预算管理，着力保障重点支出，有效防范化解风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0 月，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8146 万元，为预算的 84.12%，增长 23.60%，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同口径（以下简称“同口径”）增长 16.41%；其中：税收收入 152226 万元，增长 27.01%，同口径增长 15.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5810 万元，为拟调整预算的 65.52%，增长 19.6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0月，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87527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86608万元），为拟调整预算的21.61%，下降34.41%。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364844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安排的支出133127万元、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41700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157922万元），为拟调整预算的58.08%，增长8.51%。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1—10月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暂无收支。

### 三、下一步重点工作

今年后一个多月，工作任务更加艰巨繁重。我们将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在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加强预算管理，全力支持拼经济、搞建设，为“拼搏四季度、决胜全年度”推动经济持续向好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持续加强收入分析调度，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收监测力度，会同征管部门进一步挖掘增收潜力。加强政府性资产资源统筹管理，全力推动盘活国有资产和特许经营权出让等非税收入组织。加强绩效跟踪监督，坚决过好紧日子，避免年底突击花钱。

（二）加力提效推动发展。多渠道筹集资金，加快分配下达各项转移支付，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全面落实财政激励引导政策，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稳工业、扩投资、促消费积极作用，增强经济发展动能。用好新增发行的专项债券，切实保障四季度项目资金需求。精准把握国家增发国债政策导向，会同相关部门做好项目筛选申报，提高项目成熟度，尽最大努力争取更多资金。

（三）全力以赴保障运行安全。加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严格做好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和隐性债务化解，确保完成化债计划，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优先夯实“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以下简称“三保”）支出预算来源，强化库款资金保障，加强“三保”执行动态监测，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严格按照支出序列，精准做好库款调度，确保不出现支付风险。